

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

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和财政局 关于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三期土地收储 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穗空港经财〔2022〕3号

广州空港经济区土地开发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中心：

发来《关于报审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三期土地收储项目建议书的函》收悉。根据市府办公厅文件办理通知（综二空港〔2022〕2号），现就该项目建议书函复如下：

一、经评审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《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三期土地收储项目建议书》（修编版）。

二、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：本项目具体位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以北，花都大道以南，飞粤大道两侧，共四处地块，分别为飞粤大道以东地块（围网地块）、飞粤大道以西地块一、飞粤大道以西地块二及飞粤大道以西地块三，收储地块总面积约 778383 平方米（合 1167.57 亩），不包括储备地块内市政与公共配套等基础设施的建设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该项目总收储成本为 536928 万元。资金来源均为财政资金。

四、该项目由你中心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。

五、项目建设期：9个月。

六、项目按要求进行勘察、设计公开招标。

七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。